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84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23803436)

108 年 5 月 8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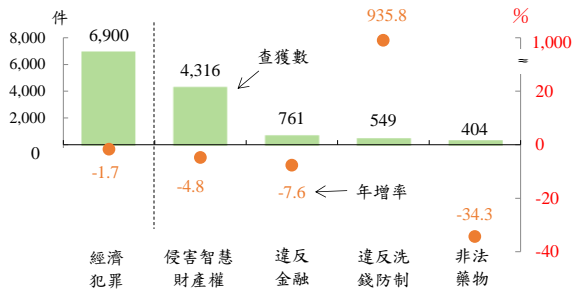
星期三

107 年警察機關查獲經濟犯罪案件減 1.7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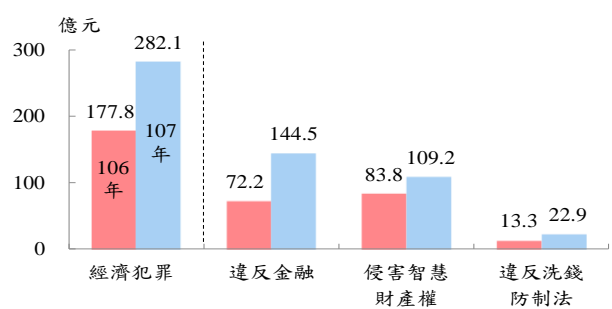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內政部警政署統計，107 年警察機關查獲經濟犯罪案件^①6,900 件，較 106 年減 120 件或減 1.7%。若依犯罪案類觀察，以侵害智慧財產權^②4,316 件(占 62.6%)最多，違反金融^③761 件(占 11.0%)次之，二者合占約 7 成 4；與 106 年相較，以侵害智慧財產權減 216 件(減 4.8%)較多，違反洗錢防制法案則因配合亞太防制洗錢組織評鑑加強查緝，增 496 件(增 9.4 倍)最多。

二、107 年經濟犯罪查獲金額達 282.1 億元，較 106 年增 104.3 億元或增 58.7%，其中以違反金融案件 144.5 億元(占 51.2%)最高，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109.2 億元(占 38.7%)次之，二者合計占近 9 成，與 106 年相較，分別增 72.3 億元及 25.4 億元，增幅各達 1 倍及 30.3%。

107 年主要經濟犯罪案類查獲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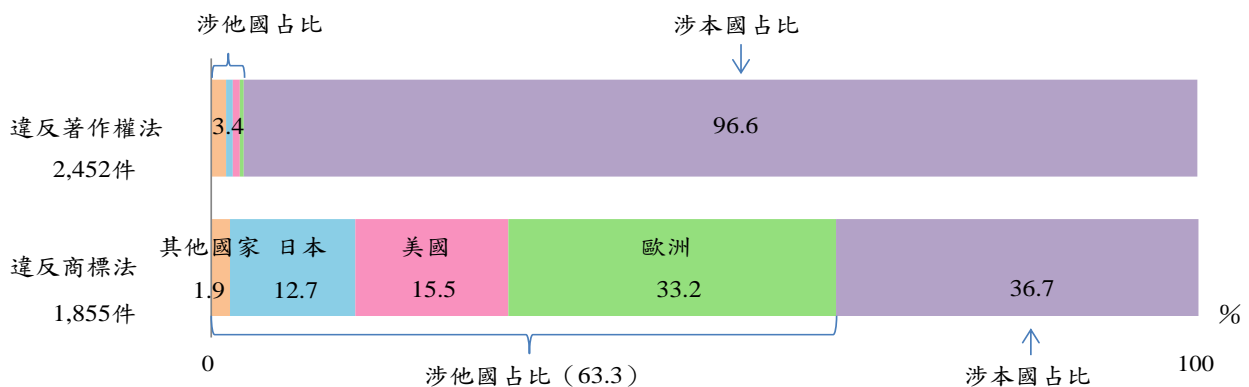


主要經濟犯罪案類查獲金額



三、107 年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中，以違反著作權法 2,452 件(占 56.8%)最多，較 106 年增 54 件或增 2.3%，其中涉及本國案件 2,368 件，占 9 成 7；另違反商標法 1,855 件(占 43.0%)居次，較 106 年減 268 件或減 12.6%，其中非本國案件合計 1,174 件，占逾 6 成，以涉及歐洲的案件 616 件(占 3 成 3)較多，另涉及本國案件 681 件，則占 3 成 7。

107 年警察機關查獲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。

附註：①經濟犯罪包括侵害智慧財產權、違反金融、走私、產製販賣私劣酒、破壞國土等案件；106 年起經濟案件新增違反洗錢防制法、非法食品、非法藥物等統計項目。

②侵害智慧財產權係指違反商標法、著作權法及營業秘密法(106 年新增)。

③違反金融包括偽造幣券(含外幣)、行使偽造幣券(含外幣)、高利貸放、非法討債案件、地下通匯、違法收受存款(106 年新增)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